

证券代码：000031

证券简称：大悦城

公告编号：2023-070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以当面送达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朗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关于审议 2023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11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2、关于审议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11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3、关于审议 2024 年度对外捐赠预算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11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为履行公司社会责任，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捐赠预算。2024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对外捐赠事项共 17 项，合计 3,553.71 万元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对 2024 年预算范围内的对外捐赠事项进行决策（包括但不限于在各项捐赠金额上限范围内明确具体的受赠对象、捐赠财产类别及具体金额），授权的有效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4、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工资总额清算结果及 2023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11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日